

沿海资源治理

对可持续蓝色经济的意义

国际资源委员会 2021年

“报告汇总形成的证据基础毫无疑问地表明，必须加强陆上活动治理与海洋资源治理之间的协调。”
伊莎贝拉·特谢拉 (Izabella Teixeira) 和亚内兹·波托奇尼克 (Janez Potočnik)，国际资源委员会联合主席

“我相信，国际资源委员会的这份重要报告将为实现更全面和更有效的海洋管理这一迫切需要的转变作出宝贵贡献，使我们走上众所倚赖的可持续海洋轨道。”
里吉亚·诺伦娜 (Ligia Noronha)，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经济司司长

给政策制定者的主要讯息

- 1. 沿海生物资源受陆上活动威胁最为严重。**陆上活动对沿海生物资源影响最大，其中，农业、港口码头和水产养殖业带来的影响尤为突出。生物多样性当属受陆上活动影响最大的沿海资源。而从相对有限的证据来看，沿海非生物资源似乎基本不受陆上活动影响。
- 2. 蓝色经济所有组成部分都容易受到沿海资源变化的影响，特别是捕捞业、水产养殖业和旅游业。**向可持续蓝色经济转型的步伐可能会因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造成的负面影响而受阻。因此，陆上活动的治理对于实现可持续蓝色经济至关重要。
- 3. 现行的陆海治理策略无法应对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造成的影响。**条块分割的治理局面有碍采取协调行动减轻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而且当陆上活动源自其他国家或导致整个区域的沿海资源退化时，这个问题又会进一步加剧。
- 4. 陆海治理亟待加强，以保护沿海资源免受陆上活动影响，并助力向可持续蓝色经济转型。**需要确立新的治理框架，将陆地与海洋联系起来，形成连贯的治理体系，以便能够从影响的源头地一直到发生地对影响加以考量。
- 5. 应对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是一项全球要务。**应优先考虑针对那些对沿海资源影响最大的陆上活动采取紧急行动，因为这将会以最快的速度为可持续蓝色经济带来最大惠益。



加强现有陆海治理结构与新见解

本报告为政策制定者提供了5个关于如何加强现有陆海治理结构的具体方案和7个关于陆海资源治理策略的新见解。这些治理策略对于减轻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和助力向可持续蓝色经济转型至关重要。

加强现有陆海治理结构

- 应以**基于生态系统的管理**作为沿海资源治理的指导原则，这样便可以通盘考虑沿海资源承受的所有影响（重点在于健康的基础生态系统）。
- 应利用经过改进和调整的**现有区域管理工具**来应对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如海洋保护区、海洋空间规划、土地利用综合规划和沿海综合管理）。
- 需要改进协调机制，以克服各部门之间以及陆地和海洋治理安排之间各自为政的局面。
- 应制定**注重执行的能力建设方案**，并向目标陆海治理工作者进行传播。
- 应优先**填补证据空白**，特别是陆上活动对沿海非生物资源之影响方面的证据空白，并确定其对有效治理的意义。

新见解

- 沿海治理应**重点关注多种陆上活动与沿海资源之间的联系路径**，而且不应为法定或行政边界所桎梏，因为这些边界导致因果被割裂并阻碍协调一致的治理对策。
- 应制定**区域监管框架**，从法律上规定陆上活动有义务考虑到其对沿海资源的影响，以此减轻陆上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
- **陆上和海上自然资本保护是一项统一的原则**，可将其作为把原本条块分割的治理体系整合起来的共同事业。
- 需要对沿海自然资本进行摸底调查并予以保护，因为目前还存在巨大的证据空白。
- 必须构建一个**利益攸关方共同体**，以思考陆上活动与沿海资源之间的联系路径，而不是构建当前典型的基于地区的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
- **监测和评估应重点关注影响路径**，而不仅仅是沿海资源的状况。
- 需要开发一项**决策支持工具**来支持陆海治理工作，侧重影响路径并虑及不同地理环境。

可持续蓝色经济：本报告采用的工作定义为：基于海洋，为后世后代提供公平分配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同时恢复和保护沿海和海洋生态系统的内在价值和功能，并且依托清洁技术和物质循环流动的经济（改编自世界自然基金会，2018年）。

完整版报告、政策制定者摘要、视频和概况介绍可从以下网址下载：

<https://www.resourcepanel.org/reports/governing-coastal-resources>。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与国际资源委员会秘书处联系：unep-irpsecretariat@un.org。